



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兴趣培养的调查与分析

——以宝山区业余体校和俱乐部为例

朱雁华

摘要:采用文献资料法、问卷调查法等研究方法对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的兴趣培养现状进行调查分析。发现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兴趣培养情况不容乐观: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当初的兴趣动机受家长影响大,家长对运动成果的关注多于孩子的开心程度,忽视了少儿的情绪感受;教练员对基本技术的重视要优于对兴趣培养的重视,对兴趣激发方法的使用仍显传统,忽视对游戏和竞赛法的应用;在兴趣培养的实践方面较欠缺;大部分教练员的课堂氛围不佳,易于忽视学生的情感体验。

关键词: 少年儿童;兴趣培养;情感

中图分类号: G808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1207(2017)02-0078-04

DOI: 10.12064/ssr.20170215

Survey and Analysis of the Interest Cultivation of Junior Badminton Players: Taking the Amateur Sports Schools and Clubs in Baoshan District as an Example

ZHU Yanhua

(Shanghai Baoshan No.2 Adolescent Amateur Sports School, Shanghai 200940, China)

Abstract: By the methods of literature study and questionnaire, the paper analyzes the status of the interest cultivation of the junior badminton players. It is discovered that the situation is unsatisfactory. The original interest of the junior players were influenced by their parents. The attention of the parents to the sport achievements is more than the happiness of the children. Emotion of the children was neglected. And the coaches place more emphasis on basic technique rather than the cultivation of the interest. They still use the traditional ways to arouse the interest of the children, but games and competitions are usually neglected. The practice of interest cultivation is insufficient. The classroom environment of most of the coaches, who often neglect students' feelings, needs improvement.

Key Words: children; interest cultivation; emotion

当下羽毛球运动得到普遍推广和发展,由于其开展的便利、老少皆宜等特性,越来越多的家长自愿将他们的孩子送入羽毛球运动的大军中,这部分少年儿童中确实有喜欢并热爱这项运动的,但不乏被父母威逼利诱而来的。无论其加入的动机如何,在日常的训练过程中,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的训练热情和兴趣也会逐渐消退,从而影响高质量的训练效果。如何培养并激发他们的学习兴趣就成为一个迫切的现实问题,为此,本文采用文献资料法、问卷调查法、逻辑分析法等研究方法,对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的兴趣培养现状进行调查,试图找出影响其学习兴趣的因素,并提出针对性建议,以期为提高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的兴趣提供参考。

1 研究对象和方法

1.1 研究对象

以宝山区参加业余训练一年以内 6~8 岁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作为研究对象,由于 6~8 岁少年儿童语言表达及文字识别有限,所以问卷均通过其家长及带训教练员完成。

1.2 研究方法

1.2.1 文献资料法

在中国知网全文数据库分别检索主题词“体育兴趣”、“羽毛球兴趣”,下载并阅读与本研究相关的文献资料 50

收稿日期: 2017-02-15

论文说明: 第十四届上海市教练员优秀论文二等奖。

作者简介: 朱雁华,女,中级教练。主要研究方向:运动训练。E-mail: 494794540@qq.com。

作者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第二青少年业余体育学校,上海 200940。



余篇,为研究提供参考依据。

1.2.2 观察法

通过对宝山区业余体校及业余羽毛球俱乐部的少年儿童运动训练情况进行观察,对观察结果进行记录和分析。

1.2.3 问卷调查法

根据本研究的内容和目的,遵循体育科研方法关于调查问卷的基本要求,自行设计问卷两份,主要从家长和教练员两个层面调查目前宝山区业余体校及业余羽毛球俱乐部的少年儿童运动兴趣培养的现状。

研究中向业余体校和业余俱乐部的羽毛球少年运动员家长发放问卷 40 份,回收 40 份,有效 36 份,回收率 100%,有效率 94.74%;面向教练员发放问卷 8 份,回收 7 份,有效 7 份,回收率 87.50%,有效率 100%。

1.2.4 数理统计法

运用 Microsoft 2013 Excel 软件对回收的数据进行了统计与处理。

2 研究结果与分析

2.1 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兴趣培养的现状

2.1.1 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兴趣程度

兴趣是一个人力求认识、掌握某种事物、参与某项运动、并具有积极情绪色彩的心理倾向^[6]。学生是否对所学的运动项目有兴趣直接关系到其学习效果,假若从事有兴趣的项目,将会产生一种特殊的情感,这种情感会提高其积极性,自觉地参与到学习当中,并取得较好的效果;相反,则会影响其学习效果。表 1 显示,72.22%的学生都对羽毛球感兴趣,说明大部分少年儿童运动员对羽毛球运动是感兴趣的,但是也应看到仍有 19.44%的少年儿童不太感兴趣,这也反映了还有一部分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的兴趣不浓,需要加以重视引导。

表 1 少年儿童对羽毛球的兴趣程度 (N=36)

Table I Interest Degree of the Children toward Badminton (N=36)

	非常感兴趣	感兴趣	一般	不太感兴趣	不感兴趣
频数	18	8	3	7	0
比例/%	50.00	22.22	8.33	19.44	0.00

2.1.2 少年儿童对羽毛球教练的喜欢程度

“师者,传道授业者”,少年儿童接触羽毛球运动首先接触的是羽毛球教练员,教练作为其学习引导者,对少年儿童运动员的学习起着直接影响,如果喜欢教练员,就会对羽毛球运动产生兴趣,就会自觉进行学习;反之,对教练员不喜欢就会产生抵触情绪,可能对羽毛球运动失去热情,进而影响其学习的兴趣。

由表 2 可知,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对教练的持喜欢态度的为 69.45%,大部分还是比较认可教练员的;当然持否定态度的也占到了 22.22%,说明教练员在学生兴趣培养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表 2 少儿对羽毛球教练的喜欢程度 (N=36)

Table II Favorite Degree of the Children toward the Badminton Coaches (N=36)

	非常喜欢	喜欢	一般	不太喜欢	不喜欢
频数	15	10	3	4	4
比例/%	41.67	27.78	8.33	11.11	11.11

2.1.3 少年儿童自主参加羽毛球运动的时间与频率

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自主参加羽毛球运动的时间和频率,可在一定程度上说明其对羽毛球运动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也可反映出是否真正地对羽毛球运动感兴趣,只有真正感兴趣的运动员才会主动积极地去学习并练习相关知识和技能。

从表 3 可以看出少年儿童每周参加羽毛球活动的时间在“6 h 以上”仅为 5.56%,在“2~4 h”的占到了一半;表 4 可知,在余暇时间段里儿童自主“经常参加”羽毛球运动的仅占到了 16.67%。由此可知,大多数的少年儿童自主参加羽毛球运动的时间以及频率均较低,究其原因,一是少年儿童对羽毛球运动并不是真的感兴趣,二是家长以及学校等其他外部因素影响着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兴趣的发展。这也从侧面说明了少年儿童对羽毛球运动自主参与情况与兴趣培养情况并不乐观。

表 3 少年儿童每周参加羽毛球运动的时间 (N=36)

Table III Time of the Children Participating in Badminton Each Week (N=36)

	2h 以下	2~4h	4~6h	6h 以上
频数	12	18	4	2
比例/%	33.33	50.00	11.11	5.56

表 4 余暇时少年儿童自主参加羽毛球运动的频率 (N=36)

Table IV Frequency of the Children Participating in Badminton Practice by Themselves in the Spare Time (N=36)

	经常参加	偶尔参加	不参加
频率	6	12	18
比例/%	16.67	33.33	50.00

2.1.4 少儿观看羽毛球节目的情况

通过调查少年儿童观看羽毛球节目的情况,侧面反映出少年儿童对羽毛球运动的兴趣。

表 5 显示,“经常观看”羽毛球节目的少年儿童占到了 11.11%,而“不观看”的占到了 55.56%,由此可见,大多数少年儿童对观看羽毛球节目的兴趣并不是很高,虽然儿童在参与羽毛球运动的过程中对羽毛球运动的兴趣较高,但对羽毛球运动的观赏情况却不太如人意。少年儿童虽然对喜欢的事物充满好奇,但是通常羽毛球节目的受众基本上是以成年人欣赏眼光为主,而儿童理解力较弱,专注力不持久,对一些节目还不能达到欣赏的层面。因此,教练和社会都要关注到这一点,注重引导和制作一些易于被少年儿童运动员理解和接受的羽毛球节目,以培养并提高其兴趣。

表 5 少年儿童观看羽毛球节目的情况 (N=36)

Table V Statistics of the Children Watching Badminton Competitions on TV (N=36)

	经常观看	偶尔观看	不观看
频率	4	12	20
比例/%	11.11	33.33	55.56

2.2 家长羽毛球运动兴趣的培养现状调查分析

2.2.1 家长对少儿参加羽毛球运动的培养初衷调查

表 6 显示,大部分少年儿童家长对参加羽毛球的初衷是为了“学习一项技能”,排在第二位的是“锻炼身体,增强抵抗力”,而“培养羽毛球兴趣”的则处于较后的排名,由此可见,当初选择送孩子去打球的目的并不是“培养羽毛球兴趣”。

表 6 家长对少年儿童参加羽毛球运动的培养初衷 (N=36)

Table VI Original Intention of the Parents in Arranging Their Children for Badminton Practice (N=36)

	频数	排序
锻炼身体, 增强抵抗力	28	2
学习一项技能	32	1
减肥	13	4
缓解学习压力	20	3
培养羽毛球兴趣	10	5
其他目的	8	6

2.2.2 家长对少年儿童参与羽毛球运动的关注情况

家长对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教学中的关注点,从某些方面决定了羽毛球教练的教学方向与教学目的。因此,了解家长对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的关注情况,有助于更加深刻地了解现阶段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兴趣培养的现状。

由表 7 的数据显示可知,关注于“运动成果”的家长占到了 75%,说明大部分家长比较关注学习羽毛球的效果。从另一个层面上反映了家长普遍关心少年儿童技能的学习,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对教练的教学训练课提出了相应的要求。而对少年儿童“开心程度”关注的家长仅占到了 13.89%,说明少年儿童在学习羽毛球运动的过程中,家长易于忽视他们自我快乐的感受,易产生消极的情绪,进而影响少年儿童运动员的兴趣培养。

表 7 家长对少年儿童参与羽毛球运动的关注情况 (N=36)

Table VII Attention of the Parents to Their Children's Playing Badminton

	运动成果	学习积极程度	比赛时的状态	开心程度
频数	27	3	1	5
比例/%	75.00	8.33	2.78	13.89

2.3 羽毛球教练员对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兴趣培养现状

2.3.1 羽毛球教练员对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兴趣培养的重视程度

教练员作为羽毛球运动兴趣培养的执行者和贯彻者,明晰其对少儿羽毛球运动员的兴趣培养的态度也是值得

我们关注的。

由表 8 可知,大部分教练员还是重视“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兴趣的培养”,仅有一部分教练员是不太重视兴趣培养的;表 9 显示,几乎所调查的教练员均“重视羽毛球基本技术”的学习,由此可见教练员在技术教学上的高度关注是有所处的角色所决定。然而,我们不能忽视的是羽毛球技术动作种类繁多,在动作学习和掌握的过程中也有一定技能掌握规律需要遵循,欲使动作实现自动化阶段,期间必然离不开一定量的积累,需要耗费大量时间和精力去重复练习,这在一定程度上会对兴趣的培养造成一定的影响,技术学习和兴趣培养之间的矛盾是值得思考的。

表 8 羽毛球教练员对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兴趣培养的重视情况 (N=7)

Table VIII Attention of the Badminton Coaches to the Interest Cultivation of the Junior Badminton Players (N=7)

	非常重视	重视	一般	不太重视	不重视
频数	1	3	2	1	0
比例/%	14.29	42.85	28.57	14.29	0.00

表 9 羽毛球教练员对羽毛球运动基本技术的重视情况 (N=7)

Table IX Attention of the Badminton Coaches to the Basic Technique of Badminton (N=7)

	非常重视	重视	一般	不太重视	不重视
频数	6	1	0	0	0
比例/%	85.71	14.29	0.00	0.00	0.00

2.3.2 羽毛球教练员激发少年儿童运动员兴趣常用方法

少儿运动员对技能学习的掌握情况与练习方法、教学方法有着必然的因果联系,好的练习方法和教学方法能够有效地提高教学质量^[2],教练员充满吸引力的教学能激起少年儿童“求知的欲望”,而如果所选取的教学方法不能有效地激发学习兴趣,则会使少年儿童对学习兴趣和减退。由表 10 可知,目前教练员们普遍采用的以语言法和动作示范法来激发少年儿童运动员学习兴趣,方法较为传统,对竞赛法和游戏法的使用不足,而少年儿童天性对好玩的游戏很感兴趣,羽毛球竞赛游戏法对其将来的学习有重要影响,应加强对游戏法的应用。

表 10 羽毛球教练员激发少年儿童运动员兴趣常用方法 (N=7)

Table X Methods the Badminton Coaches Often Use in Order to Arouse Junior Players' Interest (N=7)

	频次	排序
语言激发	5	2
动作示范激发	6	1
游戏法激发	3	3
竞赛法激发	2	4
其他	2	5

2.3.3 羽毛球教练员对羽毛球教学内容选取的调查

由表 11 数据显示可知,目前羽毛球教练员们教学内



容选取原则排在前三位的分别是“教学目标”“教学条件”和“学习基础”。“教学目标”是完成教学训练任务的出发点和归宿,重视教学目标有助于羽毛球教学训练目标的达成;“教学条件”广义上讲是教学所涉及的环境,狭义上指教学训练的物质条件,客观物质条件的充足有助于教学训练的更好开展,对教学条件的重视也就无可厚非;“学习基础”是教练员安排教学训练课的依据,如果不重视基础,搞“一刀切”势必会影响一部分学员的学习。由此可见,教练员们还是具有较高的教学训练水平,能遵循教学训练原则开展教学与训练工作,这是值得肯定的。然而,我们不能忽视的是“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需要”的排位相对较低,这也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了教练员对少儿羽毛球运动员的兴趣培养上实践较少。

表 11 羽毛球教练员对羽毛球教学内容选取原则 (N=7)
Table XI Teaching Content Selection Principle of the Badminton Coaches (N=7)

	频数	排序
教学目标	7	1
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需要	2	4
教学条件	6	2
学习基础	5	3
教练员自己所熟悉的内容	1	6
随便选择	2	5
其他	1	7

2.3.4 羽毛球教练员的课堂氛围

羽毛球运动兴趣的培养需要少年儿童在羽毛球运动中感受羽毛球带来的快乐,然而过于严格的课堂氛围约束着少年儿童自主探索羽毛球运动的快乐,影响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兴趣的发展,因此,通过了解羽毛球教练员课堂氛围可以了解少年儿童学习羽毛球运动的外部环境是否有利于儿童的兴趣发展^[3]。

从表 12 可以看出,有 57.14%的教练员认为自己的课堂氛围是严肃型的,有 28.57%自我评价为“阳光活力型”,仅有 14.29%的教练员采用“幽默风趣型”的课堂氛围,由此可见,教练员对少儿羽毛球教学课的课堂教学氛围较为古板单一,忽视了学生的情感体验。

表 12 羽毛球教练员的课堂氛围 (N=7)

Table XII Classroom Environment of the Badminton Coaches (N=7)

	频数	比例
幽默风趣型	1	14.29%
阳光活力型	2	28.57%
严肃型	4	57.14%

3 结论

3.1 大部分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对羽毛球还是感兴趣的,对教练员持肯定态度,但仍有部分少年儿童的兴趣不浓,对羽毛球运动自主参与情况较差,对羽毛球节目的观看情况不佳,整体来看,少年儿童羽毛球运动员兴趣培养情况不容乐观。

3.2 从家长层面来看,少儿羽毛球运动员当初的兴趣动机受家长影响大,家长对运动成果的关注多于孩子的开心程度,忽视了少儿的情绪感受。

3.3 从教练员层面看,对基本技术的重视要优于对兴趣培养的重视,对兴趣激发方法的使用仍显传统,忽视对游戏和竞赛法的应用;教练员的教学训练水平值得肯定,但是在兴趣培养的实践方面较欠缺;大部分教练员的课堂氛围不佳,易于忽视学生的情感体验。

参考文献:

- [1] 陈庚仁.湖南省普通高校女大学生对羽毛球运动的认知与参与动机的调查分析[J].湘潭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31(1):211-212.
- [2] 孟文涛.羽毛球教学中不同阶段教学方法的选择与应用[J].职业时空,2011,7(2):113-114.
- [3] 苏航.儿童篮球运动兴趣培养的行动研究[D].吉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4,6.
- [4] 钱俊伟,郝光安.青少年体育兴趣培养的研究[J].青少年体育,2014,4(12):119-120.

(责任编辑:何聪)